

王 献 永 著

鲁迅杂文艺术论

知 识 出 版 社

鲁迅杂文艺术论

王献永 著

知识出版社出版

(上海古北路650号)

(沪 版)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东方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毫米 1/32 印张 8.25 插页 2 字数 216,000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统一书号: 10214·1004 定价: 1.4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用比较方法,多角度、多层次地对鲁迅杂文进行艺术定性分析,从而论证鲁迅杂文是艺术而不是政论。全书共十五章,分上、下两篇:上篇侧重于鲁迅杂文艺术规律的探讨。作者将鲁迅杂文与其诗歌、小说、政论一一比较,在纵向、横向的比较中,论述了鲁迅杂文艺术本质的特性。下篇着重于具体杂文的分析。作者以《准风月谈》等为代表,分析了写景抒情性、悼念性和历史题材这三种类型的杂文,通过举隅论证鲁迅杂文是“独特形式的诗”这一基本论点。本书论点新颖,为以往鲁迅研究未曾涉及的,是当代鲁迅研究工作中的一项新成果。

今年10月19日,是鲁迅先生逝世五十周年纪念日。为纪念鲁迅先生的不朽精神,特将此书奉献给读者。

引 言

鲁迅曾慨叹《儒林外史》是一种没人懂得的“伟大”，^① 我以为，鲁迅杂文这种艺术的伟大，也往往为人们忽视，并未被人们所懂得或完全懂得。研究者们对于鲁迅的小说、散文诗，在艺术上一般是大为称道的，但对他杂文的艺术成就，往往就不那么看重了。其实，他杂文的艺术独创性非但不亚于其小说、散文诗，甚至是在它们之上的。

鲁迅“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② 这是毛泽东同志给予鲁迅的评价。这三“家”，不是并列的、各自孤立的。作为伟大文学家的鲁迅，是以伟大的思想家、革命家为其前提条件的；作为思想家和革命家的鲁迅又主要是通过文学家鲁迅得到体现的。鲁迅在中国现代史上之所以伟大，主要是因为他是一个伟大的文学家，离开了文学家这一特殊性，思想家、革命家的鲁迅就不会表现得那样充分，那样富有个性特点。鲁迅作为文学家这一质的规定性的取得，不仅仅由于他的小说和诗歌创作，更由于他的杂文，特别是他后期的杂文。因为，杂文在鲁迅的创作中占有极大的比重，特别是他最光辉的后十年，除了几篇历史小说外，几乎全部是杂文。鲁迅说，他的杂文“后九年中（不包括1936年——引者注）的所写，比前九年多两倍；而这后九年中，近三年所写的字数，等于前六年”^③。如果离开了这些杂文，鲁迅作为伟大文学家的份量至少要减轻一半，甚至就不会有现在这样伟大的鲁迅。所以，要正确认识 and 评价鲁迅，就应当着力探讨他作为文学家的特殊性，弄清他文艺创作特别是杂文创作的艺术规律和经验，透过这种特殊性，去认识、把握他作为思想家的革命实质。这样，便自然地涉及到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即对于鲁迅杂文本质的认识 and 评价。在这一问题上的意见，历来就不大一致，比较权

威的说法，是瞿秋白同志 1933 年在《鲁迅杂感选集序言》中提出的，也是为研究者们所经常引用的这样一段话：

“鲁迅的杂感其实是一种‘社会论文’——战斗的‘阜利通’。谁要是想一想这将近二十年的情形，他就可以懂得这种文体发生的原因。急剧的剧烈的社会斗争，使作家不能够从容的把他的思想和情感熔铸到创作里去，表现在具体的形象和典型里；同时，残酷的强暴的压力，又不允许作家的言论采取通常的形式。作家的幽默才能，就帮助他用艺术的形式来表现他的政治立场，他的深刻的对于社会的观察，他的热烈的对于民众斗争的同情。不但这样，这里反映着‘五四’以来中国的思想斗争的历史。杂感这种文体，将要因为鲁迅而变成文艺性的论文的代名词”。④

不少研究者或直接拿这段话作依据或加以引申，从而形成了以下关于鲁迅杂文性质的种种说法：

较为通常的一种说法是：“战斗的‘阜利通’”(feuilleton)，“匕首”、“投枪”，或曰“感应的神经，攻守的手足”。这是就其社会的功能、效用而言的，以其社会作用来论其性质，不能说全无道理，但却未必准确、全面。我们知道，任何事物的性质，虽然大都表现于它们的潜能之中，表现为它们的外部社会作用，一般讲，它能干什么，就是什么，也就具有什么性质；反过来说，它是什么也就应当能够干什么。但也必须承认，任何事物的性质与它的功能、效用毕竟不是一回事，其作用往往只是其性质的部分反映或外化，而非全部，而且不同性质的事物，可能在一定的条件下会产生大致相同的作用。况且，这种关于鲁迅杂文的社会作用的说法，也只能证明其“社会论文”或“社会评论”的政治性质，并未涉及它的艺术性质问题。当然，也有以它能够“移人情”，“给人以愉快和休息”的艺术作用来说明鲁迅杂文艺术性的，但这充其量也只能证明鲁迅杂文具有一定的艺术性，并不能确切地说明它的本质是艺术。

另一种说法是：“文艺性的论文”，“文艺性的社会评论”。这里直接说到了鲁迅杂文的性质问题，但很明确，它的本质是政治科学论文，是社会评论、“社会论文”，而不是文学，不是诗，只是带有点

“文艺性”而已。“诗与政论的结合”，可谓对于鲁迅杂文艺术性的最高评价了。然而这二者是怎样结合的呢？结合之后，其性质是政论，还是诗呢？回答也只能是政论，不是诗。

还有一种说法是：“逻辑思维 and 形象思维通过具体材料的有机之结合”^⑤。这种着眼于思维方式的说法，似乎触及到了它的本质特性，然而，对于这所谓“形象思维”说法的本身存有多少异议，且不去说，单就这种“结合”之果的本质属性问题，也是模棱两可，悬而未决的。近年来，在这种“结合论”的基础上，又翻出了不少新的提法，比如说，鲁迅杂文“在思维方式的运用上，表现为形象‘画面’与逻辑形式的统一——统一形象的说理。简言之，在于它兼有文学性和评论性，以逻辑思维与形象思维相结合的方式掌握世界”。^⑥便是比较有代表性的一种。这种关于鲁迅杂文“两重性质”的说法，看似新鲜、时髦，其实，在鲁迅杂文性质的研究上，非但没有新的进展，反而更让人感到模糊。

我们说，一种事物兼有多种属性，这是可能的，也是客观存在着的事实。但在它的两重或多重属性中间，必然有一种是根本的、规定性的，决定着这一事物所特有的本质或个性特征。驴与马结合生出的是独具自己特性的骡；既是马又是驴的玩艺，压根儿是不存在的。一种文体不仅可以而且应当吸取或容纳其他文体的长处，兼有其他文体的特点，但是这种吸取或容纳，是为了更加充分地形成自己所固有的本质特性或个性特点，而决不是为了模糊它、取消它。这种“两重性质”的说法，不仅在理论上陷入了“二元论”的困境，而且实际上也取消了鲁迅杂文本质的艺术特性。

冯雪峰同志于1937年10月19日在上海举行的鲁迅逝世周年纪念会上的讲话中提出，鲁迅的“杂感”“是独特形式的诗”，“这形式，是鲁迅先生所独创的，是诗人和战士的一致的产物”，鲁迅杂文“不仅是中国民族文学的奇花，而且是世界文学中的奇花”。^⑦我以为，雪峰同志的这一说法，较为准确地概括了鲁迅杂文艺术的本质特性。不过，他没有把这一精辟的见解贯彻于他对鲁迅杂文的研究中。1956年4月5日他在一次以《鲁迅的政论活动》为题的报告

中，又十分明确地把鲁迅杂文的创作活动说成是“政论活动”（《鲁迅的文学道路》236页）。这显然又是以秋白同志的说法为依据的，可见秋白同志关于鲁迅杂文性质的“定义”，其影响是多么深远了。

有的同志把长期以来鲁迅杂文研究的“症结”归结为“一直沿用这种传统的说法：鲁迅杂文的生命是战斗的，是战斗的‘卓利通’”，“于是把鲁迅杂文研究与杂文创作实践都引上了十分狭隘的急功近利的道路，使杂文往往成为点缀上文艺色彩的政治短评”。^⑧依我看，长期来鲁迅杂文研究中如果真有所谓“症结”存在的话，那么，其“症结”并不在这里。因为秋白同志的这一说法，单就鲁迅杂文的社会效用和功能而言，显然是对的。难道事实上它不正是起了匕首、投枪的战斗作用吗？这种作用既可以是思想的、政治的，也可以是情感的、艺术的，所以，这种说法并未排斥其艺术的作用。我以为，“症结”倒在于秋白对鲁迅杂文性质的判定上。

瞿秋白的《鲁迅杂感选集序言》，是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研究鲁迅思想发展及其杂文的经典文献，是一个伟大的里程碑，不论过去还是现在对于鲁迅研究都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文化大革命”中对它的批判，是有意无意地适应了“四人帮”反革命政治需要的，是完全错误的。但今天从研究的角度细加推究，就会发现他对鲁迅杂文艺术的评价，特别在其性质问题的提法上未必确当。《序言》关于鲁迅杂文产生的时代条件及其思想内容的论述是极为精到的，但是，鲁迅杂文和其他文体一样，它之所以产生、发展，既有思想、政治方面的社会的、时代的原因，也还有作家观察、认识、把握社会生活的方式和审美要求等艺术上的主观原因。它的产生是主客观的一种统一，二者缺一不可。秋白同志在这里，只强调了社会的时代的一面，而将另一面忽略了，至少可以说是强调得不够的，于是他便将鲁迅的杂文判定为“社会论文”、“文艺性的论文”，并说“这不能代替创作”，但他同时又说鲁迅杂文是“用艺术的形式来表现他的政治立场”。在这里，秋白同志的说法显得并不那么一致，所以据我理解，这“不能代替创作”，主要是指鲁迅杂文与小说、散文诗等创作的不同。可是有人却以此为据来否认鲁迅杂文的艺术特性，

认为这一说法是有“深意”的。特别是“文艺性的论文”的说法，长期以来，一直是被研究者们作为鲁迅杂文的定义来使用。其实，这并未能准确地概括鲁迅杂文本质的艺术特性，只不过承认它是一种带有文艺性的论文罢了，其本质还不是文学不是诗，而是论文。这一观点，长时期以来，一直为鲁迅杂文研究者们所遵循。虽说他们有时也很强调鲁迅杂文的艺术性，但他们所谓的艺术性，不外乎是幽默、讽刺的手法，生动具体的描述，形象化的比喻、议论等外在的艺术表现手段或形式，而非其本质。应当说，作为政治家，革命家的瞿秋白，从当时革命的需要出发，着重强调鲁迅杂文的政治性能和作用，没有太注意其艺术特性的分析和判断，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而今天，如果拿秋白同志这一不够全面的提法加以发挥，那就未免失之妥当。比如，有的同志就正是这样来发挥的：鲁迅杂文“本质是一种议论文”，“描述”的“目的”“是为了发议论”。^⑨这些话虽然是在“鲁迅杂文的艺术特色”的题目下说的，但意思很清楚，鲁迅杂文中的叙述、描绘、议论，再生动，再形象，至多也不过是论文的一种修饰手段，而决非文学的质的规定，那修饰、形容得再好的论文，终归也只能是论文，绝然成不了文学。人们往往习惯于用抽象的观念和逻辑去演绎鲁迅的杂文创作，有意无意地把鲁迅杂文看成了思想、政治评论之类的论文，把具有极为丰富多采的思想和艺术内涵的鲁迅杂文局限到狭窄的政治性范畴之中。这一习惯自然也就影响到现实杂文创作的发展与繁荣，因此，这便成了当前鲁迅杂文研究中亟待解决的“症结”。

鲁迅杂文有无自己质的规定性，它的本质特性是什么？这便是我在这本小书中所要集中探索、回答的基本命题。我试图尽可能多角度、多侧面地给鲁迅杂文特别是后期杂文作艺术定性分析，从而论证鲁迅杂文的本质是文学、是艺术，而不是科学或政治的论文。它是一种不同于诗歌、小说、戏剧等其他艺术的艺术，是“独特形式的诗”。本书是否完成了对这一基本命题的论证，这只有请尊敬的读者们来作裁判了。

注：①《且介亭杂文二集·叶紫作〈丰收〉序》。

②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

③《且介亭杂文二集·后记》。

④《瞿秋白文集》(二)第978~979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53年版。

⑤唐弢：《鲁迅杂文的艺术特征》，见《燕雏集》第65页。

⑥阎庆生：《鲁迅杂文的艺术特质》，第8页，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⑦冯雪峰：《鲁迅与中国民族及文学上的鲁迅主义》，见《鲁迅的文学道路》第27页，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⑧张梦阳：《鲁迅杂文研究的症结》，见《学习与研究》1983年第6期。

⑨钱谷融：《鲁迅杂文的艺术特色》，见《海南师专学报》1980年第2期。

目 录

引言

上篇 鲁迅杂文创作的基本艺术规律

第一章 鲁迅杂文的艺术构思	3
一、摄取“现代社会的魂魄”	3
二、“给它特别一提,就动人”	8
三、感情化、诗情化的议论	13
四、与艺术构思相应的语言力度	18
第二章 鲁迅杂文的形象特征	24
一、应当使用什么样的形象评论标准	24
二、心灵独特一点的“神似”	26
三、作者主观情感的浇铸	31
四、和谐统一的整体	34
五、深层意义与表层意义的结合	37
第三章 鲁迅杂文的意境创造	42
一、意境之说与鲁迅杂文的艺术之虚	42
二、情与境	44
三、事与境	48
四、理与境	52
五、鲁迅杂文意境创造的主要手法	57
第四章 鲁迅杂文的结构艺术	62
一、情感、兴致是鲁迅杂文内在结构的基础	62
二、疏密相间、精粗相宜、网络井然	65
三、开头、结尾、中段均于结构中各尽其妙	69
四、辩证的结构艺术	74
第五章 鲁迅杂文的艺术语言	78

一、鲁迅杂文语言与生活语言及科学语言之区别·····	78
二、鲁迅杂文语言是一种“有意味的形式”·····	81
三、“准确”在形象的“神似”上·····	83
四、“鲜明”在情感的色彩上·····	86
五、“生动”在“气韵”或“神韵”上·····	90
第六章 鲁迅杂文的整体艺术·····	94
一、横向联系的依据——时代阶级关系的特点·····	95
二、纵向联系的线索——阶级关系变化的客观规律·····	102
三、整体艺术的内在血脉——作家的思想情感·····	106
第七章 鲁迅杂文与其小说的艺术比较·····	114
一、艺术内在规律上的异同·····	114
二、艺术表现方法的异同·····	119
三、杂文式的小说与小说式的杂文·····	122
四、不分优劣,各具特色·····	125
第八章 鲁迅杂文的创作个性·····	132
一、文体的发展·····	132
二、风格的创造·····	137
三、对生活的独特发现·····	141
四、战斗作用、社会意义的独特性·····	144
五、鲁迅杂文创作个性的概括·····	147
第九章 鲁迅杂文的艺术演进·····	150
一、鲁迅杂文艺术的分期及其标准·····	150
二、早期的思想短评·····	153
三、前期杂文与早期、后期杂文的艺术比较·····	156
四、鲁迅杂文艺术过渡时期的特点·····	161
第十章 鲁迅杂文在我国散文艺术发展史上的地位·····	166
一、推进传统议论散文诗化、艺术化·····	166
二、发展民族的思维特点·····	171
三、揭开革命文学崭新的一页·····	174
第十一章 鲁迅杂文的艺术鉴赏·····	179

一、要用鉴赏的眼光看待鲁迅杂文·····	179
二、鉴赏的主要内容·····	181
三、如何鉴赏·····	184
四、关键在于鉴赏者的思想情感·····	187
第十二章 鲁迅论杂文艺术·····	194
一、杂文的艺术定性·····	194
二、杂文的艺术作用·····	198
三、杂文应当“怎么写?”·····	200
四、为坚持杂文的严肃性所作的理论斗争·····	204
下篇 三种不同类型的鲁迅杂文艺术举隅	
第十三章 “风月”与“风云”——论《准风月谈》的艺术·····	211
一、给政治换上了“自然”的衣装·····	212
二、比拟或虚拟的艺术表现方法·····	214
三、自然“风月”为政治情感所化·····	217
四、一部时代的“心史”·····	220
第十四章 生者与死者——悼念性杂文的艺术·····	224
一、情发于死,念在生前·····	224
二、如对活人,伸笔于其心底·····	226
三、于死者寄生者之情,求生者之道·····	228
四、两篇悼文的比较·····	232
第十五章 现实与历史——历史题材杂文的艺术剖析·····	235
一、从古之死人、旧事中看出了现今活人的心灵·····	236
二、叙史为了抒怀·····	238
三、从结实的史实中,开拓出艺术的空间·····	241
四、现实是创作的出发和归宿·····	243

结语

后记

上 篇

鲁迅杂文创作的基本艺术规律

第一章 鲁迅杂文的艺术构思

判定某种体裁作品的性质是文学的、艺术的，还是理论的、逻辑的，不能仅仅根据作品的外在形式，更主要的是以作者认识和掌握生活的特殊方式这种内在规律为依据。研究鲁迅杂文的艺术性质，应当首先从作者的构思入手，因为这是判定鲁迅杂文艺术性质的最本质的内在依据和先决条件。所以，开宗明义第一章，便试图从构思的角度对鲁迅杂文所独具的艺术特性作些探讨。

一、摄取“现代社会的魂魄”

鲁迅杂文的构思与诗歌、小说、戏剧虽有共同的艺术性质，但也很不一样，它与政治、科学论文之类，更有着根本区别。这区别，不仅表现于反映生活的不同形式，也表现在作者认识社会、把握生活的方式及其审美要求等构思的艺术特性方面。要研究杂文构思的艺术特性，首先应当弄清：在广阔的社会生活中，主要是什么吸引了作者的注意，启动了他的思考，激发了他的创作冲动，也就是说，他是以什么为着眼点和出发点来开始创作构思的，他是怎样观察社会生活从而获得杂文主题的。

这问题，从鲁迅生平的思想、经历及杂文创作中不难找到答案。还在少年时期，鲁迅便深感世态炎凉，窥见了“世人的真面目”；在日本留学期间，又有感于“国民精神”的麻木，而弃医从文，由对人们生理机能的观察研究转为对人们精神情态的探索；他还长期致力于国民性的研究，以为那种“宁蜷伏堕落而恶进取”的“国民精神”不改变，中国是没有希望的。他自从事文艺活动开始，就以文艺为武器，以改变人们精神为目标而进行战斗。他认为，“文艺是国民精神所发的火光，同时也是引导国民精神的前进的灯火”，

他总是以人的精神世界为作品的反映对象。“五四”时期开始的他那“一发不可收”的小说和杂文创作，也都为的是改变人们的精神。很显然，鲁迅杂文和他的小说、诗歌一样，是以人们的精神情态，即所谓人情世态为着眼点和出发点来开始创作构思的，以人情世态为聚光镜来看取社会、看取人生，把人的实情与社会实相结合起来^①，主要通过对人们精神生活现象的捕捉，而紧紧掌握时代的精神、潮流，摄取“现代社会的魂魄”。这便是鲁迅杂文观察社会生活、获得主题的基本构思特点。

鲁迅这样做，有着客观社会依据。近百年来，中国这古老封建帝国的衰败、腐朽，较为直接地反映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也较为集中、敏锐地反映在人们的精神情态之中，表现出种种畸形怪状，所谓“人心”、“民情”往往成了照见时代的一面镜子。而这种反映，又往往被反动统治者们一再夸示的“文明”所掩盖，带上了浓厚的人间悲喜剧的色彩和杂文的讽刺特性。与此同时存在的，还有人们对于未来的理想和愿望以及与旧的反动思想意识作斗争的意志，这也构成了当时人情世态的重要内容。所有这些人的实情和社会实相，不仅为鲁迅杂文提供了具有深刻意义的主题，也为它的构思提供了时代的审美依据。抓住了这些便抓住了历史的社会的具象、神髓，稍加点染，就会成为活灵活现的“世事形象”。这里姑举不大为人们注意的《花边文学·“小童挡驾”》为例。该文写的是当时不让小孩子们看裸体电影，当时，“宣传上有这样的文字——”

“一个绝顶聪明的孩子说：她们怎不回过身子儿来呢？”

“一个十足严正的爸爸说：怪不得戏院对孩子们要挡驾了！”

鲁迅一针见血地指出这是虚拟的妙文：孩子们被“挡驾”，无从看见，也无从发问。即使看了问了，也只是由于孩子们觉得影片中人物的动作有些奇怪，“和张生唱的‘哈，怎不回过脸儿来’完全两样”，因为孩子们决不至于象爸爸们那样心地不净，出于性感。这一质问，完全是“爸爸类”卑劣龌龊的心理写照。他们觉得“不转过身来”，“过不了瘾”，而且还把这种心理硬塞给了孩子们。文章最后写道：“中国社会还是‘爸爸’类的社会，所以做起戏来，是‘妈妈’类

献身，‘儿子’类受谤”。一篇八百来字的短文，对于人情世态一角的开挖何等深刻，何等形象！这与只是作为塑造形象的一种手法的一般文学作品的心理刻画相比，是独具特色的：它单刀直入，一刀中的，把那藏于深处的隐微之情鲜明地显示出来，无以遁形。郁达夫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序》中说，鲁迅杂文“发出的尽是诛心之论”，“象一把匕首，能以寸铁杀人，一刀见血”。这是抓住了鲁迅杂文在主题获得上这一构思的基本特点的。

鲁迅杂文这样观察认识生活、获得主题，充分显示了它构思的艺术特性。“文学是人学”（高尔基语），是“心学”（刘熙载语），都说明它的重要特点之一，就是以人与人的关系、以人的精神风貌为认识和反映的对象，“作家是人类心灵的观察者”。鲁迅杂文在构思中，不是象哲学、政治论文那样，从理性上、概念上去认识和把握人们精神世界的规律，而是捕捉形象，开挖人的精神特点。鲁迅曾不止一次地说，他的杂文是“具象的实写”，反映了“中国的大众的灵魂”，“钩下了”人们“嘴脸的轮廓”。^② 他构思的着眼点和注意力不在概念，而在形象。

作家对于形象的把握，不仅需要深刻的理性认识，还必须丰富的感情活动，有真切具体的感受；否则，所把握的只能是抽象的理性概念，而不可能是生动的“世事形象”。鲁迅在《三闲集·怎么写》一文中，回忆了他在厦门大学“被供在图书馆楼上的一间房子里”夜间如何构思杂文的情形：

我沉静下去了。寂静浓到如酒，令人微醺。望后窗外骨立的乱山中许多白点，是从冢；一粒粒深黄色火，是南普陀寺的琉璃灯。前面则海天微茫，黑絮一般的夜色简直似乎要扑到心坎里。我靠了石栏远眺，听得自己的心音，四远还仿佛有无量悲哀，苦恼，零落，死灭，都杂入这寂静中，使它变成药酒，加色，加味，加香。这时，我曾经想要写，但是不能写，无从写。这也就是我所谓“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